

# 签约调理合同(汇总8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签约调理合同篇一

乙方：

鉴于：

甲乙双方合作经营，以观众对乙方的肯定和支持为前提，由观众在观看视频过程中进行礼物充值刷出礼物获取收益。

合作期限为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合同所约定的期限届满，如甲乙双方有意续签，应在本合作合同期限届满之前日内向对方发出通知，经协商一致，双方可重新签订合作合同，继续合作。

甲方在与乙方签订本合作合同后，应当对乙方进行系统的培训和帮助，直至乙方熟悉并可独立胜任视频直播，该培训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甲方须在聘请专业形象团队，对乙方妆容、造型、服饰进行指导搭配。

合作期间内，由甲方代为收取和管理双方合作经营所获取的收益，按月结算和分配。

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对于合作期间的经营收入按照比例进行

分配，其中甲方占\_\_%，乙方占\_\_\_\_%。

##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分配经营收益。

合同签订时，甲方有权审查乙方的身份情况，以确认乙方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有权签订本合同。

合作期间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审查，一旦发现乙方不符合视频主播条件或者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合作期间内，甲方有权根据市场需要，安排乙方参与相关视频活动，如无特殊情况，乙方必须参加。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积极为乙方寻找视频直播的机会，并将有关信息及时通知乙方。

## 签约调理合同篇二

1、服务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共计 天。

2、服务费用：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元；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甲方向乙方预交定金 元整，余款在服务终止日全额付清。

3、服务内容：

1、产妇

a□科学合理安排产妇膳食，平衡营养，促进产后康复及乳汁

分泌。

b□指导产妇实行母乳喂养，按需哺喂。

c□协助产妇进行个人卫生清洁，做好会阴及伤口护理，防止细菌感染，指导产妇产后运动。

d□纾解产妇产后焦虑、烦躁等情绪，尽快恢复健康

## 2、婴儿

a□科学、合理健康喂养婴儿，保证婴儿健康的营养需要。

b□为婴儿洗澡、抚触，增加与宝宝情感交流，促进婴儿健康发展，及时为婴儿更换衣物，尿布等。

c□做好脐部护理，臀部护理，保持干爽，防止感染。

d□随时对婴儿的身体状况(如食欲、食量、体温、大小便等)观察，培养婴儿良好的生活习惯。

## 3、其他

产妇及婴儿的衣物清洗及产妇月子间...

## 签约调理合同篇三

乙方：

根据《\_协议法》及有关法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协议。

第一条 租赁房屋的位置和状况条款

甲方将座落于\_\_\_\_\_市\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建筑面积共计约\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平方米。

## 第二条租赁期限条款

租赁期限为\_\_\_\_\_年\_\_\_\_\_个月，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协议到期后，乙方具有优先承租权。

## 第三条租赁房屋的用途条款

从事违法活动。在租赁期间，乙方若对房屋进行转租或改变用途应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 第四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条款

租金每月人民币\_\_\_\_\_整，年总租金\_\_\_\_\_整，租赁费每年半年预交一次，以后依次类推。乙方应于每年的\_\_\_\_\_月\_\_\_\_\_日和\_\_\_\_\_月\_\_\_\_\_日分二次向甲方交付租金。

## 第五条房屋的交付条款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甲方迟于上述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将本协议有效期延长，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 第六条费用承担

租赁期内，按国家规定因房屋租赁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由乙方承担。

乙方使用的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按物价部门及有关部门规定价格计费，交费方式为每月一交。

## 第七条房屋修缮条款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房屋及其设施应进行必要的检查、修缮。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通知后五日内进行维修。

乙方通知甲方，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协议登记机关见证后代为维修或由乙方自行维修。本条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由甲方承担。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和承担相应损失。

## 第八条房屋的改建、装修条款

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确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须经乙方同意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协议。因国家政策和不可抗力除外。

本协议有效期内，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协议到期后，可移动装修物乙方带走，不可移动装修物乙方无偿留给甲方。

## 第九条房屋转让条款

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协议。

## 第十条协议的解除和终止条款

(一)、本协议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 2、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而需拆除出租房屋；
- 3、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终止协议。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 1、乙方不交付租金1个月以上；
- 2、乙方所欠各项费用达1个月以上；

### 第十一条协议的延续及优先权

本协议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叁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出租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协议。

### 第十二条缮后条款

协议到期时，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乙方应于本协议到期日前腾空、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

### 第十三条违约条款

甲、乙双方不履行本协议所定的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向对方予以赔偿。

如乙方确需退房的，应提前两个月通知甲方，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并支付违约人民币贰个月房租。

### 第十四条免责条款

房屋如因不可力的原因导致损坏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

互不承担责任。

##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方式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协议履行或解除协议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有关机关调解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六条其他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协议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

## 签约调理合同篇四

买卖双方依据《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有关xx电冰箱的买卖事宜，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型号：

单价：

台数：

总价：

第二条：定货、交货及验收

- 1、定货日期为本合同签订之日。
- 2、交货日期；
- 3、交货地点；
-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付：

（1）定金xx元；

1、验收方式：甲、乙双方合验。甲方向乙方说明商品的配置，核对商品品牌、型号和编号，开箱检验，正确调试，保证商品符合产品使用说明明示的配置和产品的质量状况，经乙方确认，当面向乙方交验商品，并介绍产品的使用、维护和保养方法以及三包方式，明示三包有效期，提供三包凭证、有效发货票、产品（选配件）合格证和使用说明。

### 第三条质保规定

2、冰箱整机三包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在3日内免费维护、修理，并保证修理后的商品能正常使用30天以上，主要部件三包有效期内出现故障，甲方负责在5日内免费修理或免费更换新的主要部件（包括工时费和材料费）。

3、自售出之日起7天内，主机、外设商品出现性能故障时，乙方可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乙方要求退货时，甲方负责免费为乙方退货，并按发货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4、自售出之日起第8日至第15日内，主机、外设商品出现性能故障时，乙方可选择换货或修理。乙方要求换货时，甲方负责5日内为乙方调换新的同型号同规格商品。

5、整机三包有效期内，主机、外设商品出现性能故障，经两次维修，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凭修理记录，甲方负责在5日内



免费为乙方调换新的同型号同规格商品；同型号同规格商品停产的，调换新的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同品牌商品。若甲方既无同型号同规格商品，又无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同品牌商品的，乙方要求退货时，甲方负责免费为乙方退货，并按发货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6、在三包有效期内，选购件出现性能故障，甲方负责在日内为乙方免费调换新的选购件。选购件更好两次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负责免费为乙方退货，并按发货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7、在三包有效期内，乙方凭发货票和三包凭证办理修理、换货、退货。如乙方丢失发货票和三包凭证，但能够证明该产品在三包有效期内，甲方负责修理、更换。

第四条属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实行三包：

- 1、超过三包有效期的；
- 2、未按三包使用说明的要求使用、维护、保管而造成损坏的；
- 4、擅自涂改三包凭证的；
- 5、三包凭证上的产品型号或编号与商品实物不相符合的；
- 6、无厂名、厂址、生产日期、产品合格证的；
- 7、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坏的。

第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自电冰箱售出之日起3年内城区用户免费上门硬件维修服务

第六条：

质保期外，甲方提供有偿跟踪服务，服务费按每台机50元/次收取。

####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未按时交货，则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2、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付款逾期，则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理、更换或退货，应付违约责任。

#### 第八条：

甲、乙双方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说明相关理由。

#### 第九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修改或解除，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或解除，对方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变更、修改或解除合同的一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十条：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其在

法律上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效力。

## 十二、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1. 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 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 签约调理合同篇五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明号码：\_\_\_\_\_

根据甲乙双方协商，就签约代理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十二、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乙方违约三次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演出资格和合约规定的其它资格。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七、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交纳签约费元，抵押金元，抵押金在合同期满甲方将如数退还（凭本公司所开的收据）。

注1：乙方如违反本公司以下几条甲方将不予退还抵押金：

1)演出期间迟到或不到，造成损失者；

2)演出期间无故离开，影响演出者。

1)在演出期间给本公司带来声誉及利益损害者；

2)在组织演出和排练期间无故不到或早退者；

3)在演出或排练期间损坏道具者（道具按实际价格赔偿）。

附则：

3、本责任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艺术发展有限公司乙  
方：\_\_\_\_\_ (签章)

## 签约调理合同篇六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 性别： 民族： 学历：

身份证号码：

住址：

邮编：

户口所在地：

所属街道办事处：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北京市政府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共同遵守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借用单位系指与甲方签订《派遣员工劳务合同》、在中国大陆具有法人或合法经营资格的机构或组织。

第二条《派遣员工劳务合同》系指借用单位就借用员工事宜与甲方签订的合同及其附件。

第三条连续工作年限系指乙方与甲方签订劳动合同后，在借用单位的连续工作时间。

第四条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合同有效期限以《派遣员工劳务合同》的期限为准。《派遣员工劳务合同》解除、延续或终止，本合同随之解除、续延或终止。

第五条乙方为甲方派往工作的人员，工作地点、岗位、内容、方式由借用单位根据工作需要确定，乙方同意服从安排、恪守职责，努力完成各项工作。

第六条甲方与乙方所在的借用单位在《派遣员工劳务合同》中已作具体约定，由乙方所在借用单位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七条乙方的工作时间按照《派遣员工劳务合同》的有关约定执行。

第八条乙方的工资标准由乙方与所在的借用单位协商确定。支付方式可由乙方所在的借用单位支付给甲方，由甲方每月6日支付给乙方，并由甲方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乙方的工资标准应在《派遣员工劳务合同》中约定。支付方式也可由乙方所在的借用单位支付乙方，并由借用单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乙方的工资标准可直接与借用单位书面确定。

第九条借用单位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加班、加点工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派遣员工劳务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第十条甲乙双方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由甲方根据《派遣员工劳务合同》约定的方式予以缴纳或代为缴纳。

第十一条甲方按照《派遣员工劳务合同》以及甲方制定的《综合医疗保障制度》和《关于派遣员工享受福利待遇的暂行规定》为乙方提供服务。

第十二条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保守国家秘密，不做任何有损国家利益、有损国格、人格的事情，并保证未与甲方以外的任何用人单位保持劳动关系。

第十三条乙方须遵守所在借用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其管理，维护其合法权益，保守其商业秘密。不得将任何秘密资料和物品向外界泄露或携走。

第十四条乙方须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活动。

第十五条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可修改原内部规章制度，也可制定新的规章制度并向乙方公示。乙方愿意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第十六条如果乙方出现违反第十二、十三、十四、十五条约定的行为，甲方可根据其情节给予批评教育，直至解除劳动合同，追偿相关损失。

第十七条在合同执行期内，如有下列情况发生，甲乙双方同意变更本合同：

3. 甲乙双方中有一方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影响本合同执行时。

第十八条当事人依据第十七条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时，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于15日内(含15日)予以答复，否则即为不同意变更合同。

第十九条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 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及被借用单位解除借用的；
2. 严重违反借用单位的劳动纪律、规章制度或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4. 向甲方或借用单位提供虚假材料的；
5. 违反借用单位规章制度被退回甲方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 非本人原因被借用单位解除借用的；

3. 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约定的。

第二十二条乙方属于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项被解除借用的情形，或者经甲方同意，可按《关于派遣员工领取待聘补助的规定》享受待聘期及相关待遇。

第二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按照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九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四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若乙方自行向借用单位提出辞职，则视为乙方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的；



3. 甲方或借用单位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六条按约定须提前30天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的，甲乙双方也可采取提前支付对方一个月工资的方式自支付之日起解除本合同，标准按解除合同时乙方的月工资计算。无法确定乙方月工资的，按上一年度北京市社会月平均工资计算。

第二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

1. 自费赴境外留学、定居或者因私出境超过规定期限未归的；
3. 自借用单位确认的离职日期起30天内未与甲方联系的；
4. 本合同期满一方不同意续签的；
5. 符合待聘条件且待聘期满的。

第二十八条借用乙方的单位克扣或无故拖欠乙方的劳动报酬，甲方应协助乙方向借用单位追偿。

第二十九条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或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二十、二十七条规定解除、终止本合同的，甲方不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甲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符合经济补偿条件，应根据乙方在借用单位的连续工作年限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每满一年支付乙方相当于前12个月本人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不满一年部分按一年计算。乙方月工资数额不能确定的，以上一年社会平均月工资为计发标准。甲方支付乙方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12个月。乙方已在其工作的借用单位获得经济补偿金的，甲方不再支付。

第三十一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若乙方在接到通知之日起30

天内未收到甲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甲方除应全额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照经济补偿金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有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上一年度北京市社会月平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或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

第三十三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因甲方的原因订立无效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应按照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补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三十四条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提供了不真实的材料，本合同无效。因乙方的原因所签订的无效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十五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合同或违反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规定，给甲方或借用单位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照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或借用单位的损失。

第三十六条由于一方违约，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时，违约方应支付对方相当于乙方一个月工资的违约金。

第三十七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甲乙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的法律部门请求调解，调解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60天内向北京市朝阳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任何一方也可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争议的处理结果与乙方所服务的借用单位有利害关系，借用单位有参加仲裁活动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国家有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国家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第四十条本合同用中文写成，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四十一条双方约定需增加的内容

第四十二条双方约定需修改或删除的条款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签约调理合同篇七

居民身份证号\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邮政编码\_\_\_\_\_

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其中试用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5日；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上1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30日；劳动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2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0日；劳动合同

期限在2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

第二条 乙方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患有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即时脱离工作岗位。

第三条 甲方应在乙方上岗前对乙方进行职业安全卫生，食品安全卫生，服务规范，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甲方规章制度方面的培训。

第四条 甲方每年必须按国家规定组织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五条 甲方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经营条件；健全内部服务和食品质量管理制度，严格实施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以及相应的考核办法。

乙方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防止服务质量事故。

乙方违反服务规范，劳动纪律及甲方规章制度，出现服务质量事故，甲方可以根据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处理。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_\_\_\_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月工资\_\_\_\_，甲方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第七条 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

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甲方因工作需要执行特殊工时制度的，应事先报劳动行政部门批准。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因为顾客服务的需要，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八条 甲方应按北京市规定为乙方办理工伤，大病医疗社会保险。

第九条 乙方违反服务规范，质量管理规定及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应按甲方相应规定承担责任。

第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 有偷拿财物，赌博，吸毒，打架斗殴行为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符合甲方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五) 严重违反服务规范，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
- (六) 私自向顾客出售违反法律法规禁止的食品饮料的；
- (七)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被处罚拘留或劳动教养的；
- (八)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一条 乙方患岗位工种及行业禁忌的疾病，在医疗期满后

未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可以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二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擅自离职，应当承担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乙方在履行劳动合同期间，因个人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甲方所在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如下，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约调理合同篇八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_\_\_\_\_

协议指定范围：乙方的全部作品（\_\_\_\_\_打钩为“是”，打叉为“否”）；乙方的某部作品或者几部作品：（\_\_\_\_\_打钩为“是”，打叉为“否”），并标明作品名称：（\_\_\_\_\_）

第一条 乙方的作品不得含有下列内容

- (一)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
- (二)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
- (三) 危害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 (四) 煽动民族分裂，侵害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破坏民族团结；
- (五) 泄露国家机密；
- (六) 宣扬淫秽、迷信或者渲染暴力，危害社会公德和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
- (七) 侮辱或者诽谤、谤他人；
- (八)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 (九) 签订此协议时，代表乙方已经保证其作品不侵犯别人的版权，没有诽谤、谤、淫秽的内容等，如果发现上述问题而给出版者或者影视公司造成损失，乙方负责赔偿。甲乙双方也可终止协议。

第二条 甲方的版权代理行为必须做到充分尊重作者思想的原则下进行，同时要做到尽心尽力推广乙方的作品，每年不得少于十次推广行为，推广费用由甲方负责。图书出版后获得版税收入分配如下：乙方占\_\_\_\_\_%，甲方占\_\_\_\_\_%，电影电

视剧本改编权出售的收入分配如下：乙方占\_\_\_\_\_%，甲方占\_\_\_\_\_%。

第三条 甲方不得作出有损乙方版权的行为，否则，乙方可以通过法律来维权；当然，甲方为了推广需要，可以部分披露乙方作品的内容，特殊情况下需要全部披露，甲方必须经过乙方允许。

第四条 图书出版权再转让的收入分配。如经乙方同意将精装书的重印出版权和缩写本的出版权或将平装书的出版权转让给第三者，甲方至少应将所得收入的\_\_\_\_\_%支付给作者。在合同有效期间，经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允许第三者以摘编、选编形式转载乙方著作(或译作)，须将与第三者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的抄件寄给乙方，并将从第三者那里所得报酬的三分之二付给著者(或译者)。

第五条 翻译权及其他从属权的转让。如果乙方委托甲方在合同有效期间授权第三者使用下列权利，甲方应将与第三者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的抄件寄给乙方，并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支付从第三者所得报酬：改编—\_\_\_\_\_%；翻译—\_\_\_\_\_%；表演—\_\_\_\_\_%；播放—\_\_\_\_\_%；录音录像—\_\_\_\_\_%；摄制影片—\_\_\_\_\_%。

第六条 对竞争性作品的限制。在此合同有效期间，作者不得将有竞争能力的类似作品或著作稿(或译稿)的全部或一部分，或将其内容稍加修改后以原名或更换名称授予第三者出版或代理，影响此合同中规定的作品的代理运作，使甲方遭受损失。如出现乙方私自将版权或者影视改编权转让给第三方的行为，甲方照样拥有本协议的一切权利。

第七条 合同的转让。未经作者同意，出版者不得将作者在合同中给予出版者的权利和利益转让给第三者。

第八条 修订再版。在图书发行一定时间之后，如第三出版方



要求作者修订再版，以适应新的情况，作者应当修订，甲方获取\_\_\_\_\_%的付酬；如本人不愿修订，应当允许甲方请人修订，其费用从应付给作者的稿酬中扣除。

第九条 发生侵权事件的处理办法。如发现第三者侵犯作品的版权，甲方可以乙方的名义提出诉讼，从侵权方获得的经济赔偿，扣除诉讼费用外，与乙方双方平分。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合同争议或者纠纷的解决办法，双方可以约定采用协商、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等四种解决争议的方法中的一种或多种。但仲裁和诉讼不能同时选择。

第十一条 此协议有效期 \_\_\_\_\_年，自签定之日算起，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部门备案一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